石家庄铁道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一、招生计划

- 1. 2026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以下简称"专业")招生 计划参见《石家庄铁道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以下简称《招生目录》), 招生人数仅供参考,最终的招生名额以上级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 2. 各专业招生计划中含拟招收推免生人数,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终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未完成的推免生招生计划将归入该专业统考招生计划。
- 3. 2026 年我校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各专业拟招收人数见《招生目录》, 最终以上级批准和实际录取的数额为准。第一志愿考生报名时,只能报《招生目录》"拟招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栏有招生人数的专业。

二、报考条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遵纪守法, 品德良好。
-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 4. 考生学业水平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在录取当年学校要求的报到之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国(境)内高校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 (2) 具有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后满2年及以上(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前,下同)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且符合招生单位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4) 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 注:在读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5. 报考工商管理(代码为 125100)和工程管理(代码为 125601)的考生,须符合下列 条件:
 - (1) 符合上述报考条件中 1-3 的各项要求。
- (2)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或本科结业后,符合招生单位提出的相关学业要求,达到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后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

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相关考试招生政策同时按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6〕2号)有关规定执行。

提示: 2027 年招生起,根据《管理规定》,工程管理专业学位中的工业工程与管理(代码为125603)、物流工程与管理(代码为125604)也须符合上述两项报考条件。

- 6. 报考法律(非法学)和法律(法学)的考生,须符合下列条件:
- (1) 符合上述报考条件中 1-4 的各项要求。
- (2) 报考法律(非法学)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
- (3)报考法律(法学)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获得法学第二学士学位的人员可报考)。
-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
- 8. 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仅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全日制应届生不能报考),并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即现工作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注: 为了便于后期顺利完成学业,建议考生所报考专业与之前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

三、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确认网报信息、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1. 网上报名

网上预报名时间: 2025年10月10日至10月13日,每天9:00-22:00。

网上报名 时 间: 2025年10月16日至10月27日,每天9:00-22:00。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名须知,并按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我校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按要求如实填写并提供真实材料。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一般网上报名最后一日是修改和报名的高峰期,考生应尽量提前完成网上报名。

2. 报考点选择

- (1)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u>就读学校</u>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中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也可选择教学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
- (2) 凡招生单位要求使用画板类、非常规考试用纸的,或初试科目中有考试时长超过三小时的,招生单位应在本考点为所有报考该学科专业的考生组织考试。(我校无此情况)
 - (3)除单独考试考生外,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

构指定的报考点。

3. 网上确认

网上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确定和公布,具体确认工作由相关报考点组织 实施。

4. 专项信息填报:符合享受初试加分(包括"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和"退役大学生士兵")、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免初试或报考专项计划有关条件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申请信息。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含复审)未通过的,不享受相应的加分、照顾、免初试政策,或不得参加有关专项计划初、复试。

其中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须向招生单位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限士兵)进行复核。审核或复核未通过的,不得按照"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参加复试,仅可在调剂阶段按规定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若报名时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并审核通过,调剂阶段可按规定申请调剂到"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若报名时未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不可参加"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调剂。

- 5. 外语语种: 我校只招收外国语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为英语的考生。
- 6. 准确填报信息: 所有考生须积极配合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 认真核对并确认本人报名信息,根据核验工作要求提交补充材料,逾期不能补办。考生因网 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或不符合报考条件等而造成不能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 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几点提示:
- (1)报名照片必须是最新的未经任何技术处理的证件式照片,文件大小小于 100k,头 部占照片的 2/3,人像清晰,否则可能造成初试、复试、入学和毕业等环节的身份验证不通过。
- (2) "毕业单位"和"毕业专业"务必与"毕业证书"上的名称一致,尤其后期改名的院校一定填写毕业证书上的校名(**系统查询不到,应选择"其他"自行输入校名或专业**)。
 - (3) "毕业年月"必须与毕业证书上的日期一致,应届生按学信网预计毕业时间填写。
 - (4) 所填联系电话(务必为本人)和地址,确保从报名到2026年9月期间有效。
- 7. **学历(学籍)核验:** 报名期间系统会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历(学籍)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并在**网上确认前**将获得的毕业证书原件和学历(学籍)认证材料扫描制成 pdf 文件发至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箱。
- 8. **上传准考库:** 考生对所填报的报名信息负责, 若我校发现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 我校将按"不准考"上传准考库。
 - 9. 推荐免试生报名: 我校接收推免"直博"生和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具体的推免生接

收办法见我校研究生学院网站相关通知。符合条件的考生,按通知要求的时间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 (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 (网址:https://yz.chsi.com.cn/tm)报名,逾期不能补报,并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

已被招生单位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统一考试和单独考试。

四、初试

1. 初试时间: 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各专业初试科目参见我校《招生目录》。

12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 思想政治理论或管理类综合能力

<u>12 月 20 日下午 14:00-17:00</u> 外国语(我校仅限英语考生)

<u>12月21日上午 8:30-11:30</u> 业务课(一)或专业基础综合

12月21日下午 14:00-17:00 业务课(二)

- 2. 证件要求: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考生应当在考前十天左右,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并用 A4 幅面白纸正、反面打印《准考证》,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
- 3. 特殊要求: 初试期间,参加 997 建筑设计(3 小时)、998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3 小时)和 999 艺术设计(3 小时)自命题科目考试的考生需要携带笔类、刀具类、颜料类和辅助工具类,不能携带画板和图纸,图纸将由我校在试题袋中提供(不用考点答题纸),具体以准考证上"招生单位说明"为准;其余自命题科目只能携带常规文具(不含计算器),且铅笔作答无效,如有其他特殊要求以准考证上"招生单位说明"为准。

五、复试录取

- 1. 我校将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发布复试录取办法,具体的复试内容、形式和要求以实际发布的通知和办法为准。
- 2. 我校根据当年教育部确定的相关报考学科门类的基本复试要求及各专业录取名额确定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名单。
- 3.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我校的考生(即获得高职、专科毕业学历后满2年及以上人员或本科结业生,具体见报考条件),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见附件),复试前应满足以下条件(125100工商管理和125601工程管理除外):
- ①英语达到一定水平,如国家英语六级(专业英语四级)、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PETS-5、GRE、托福或雅思其中一项成绩合格或成绩达到满分的 60%及以上;
- ②取得一项高水平学术成果,如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本专业高水平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署名第一)、出版专著(署名第一)、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以获奖证书为准);
 - ③在国家承认的高校正式进修过8门及以上本专业本科课程。
 - 4. 考生只能享受初试加分、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免初试或报考专项计划其中之一,不能

同时享受累计加分或两种以上政策。我校自主确定"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和接受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不再享受初试加分和少数民族照顾政策。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均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 5. 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方面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6. 学校确定拟录取名单后,由上级逐级审核,最后学校发录取通知书,入学后将进行资格复查,任一环节违规或不符合上级和我校相关政策要求,将取消录取资格。其中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一经录取后,不得变更录取信息中的就业方式。

六、学费和奖助贷政策

1. **学费:** 根据国家和河北省有关规定,所有纳入招生计划的硕士研究生均需缴纳学费。 收费标准如下:

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费 8000 元/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7000 元/年; 非全日制工商管理专业硕士(代码为 125100)全程 60000元/人,非全日制工程管理专 业硕士(代码为 125601)全程 45000元/人,其他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全程 23000元/人, 最终以上级批准和我校确定的数额收取。

- **2. 住宿费:** 一般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学年800元,每年可能根据实际进行调整,最终以上级批准的数额收取;非全日制研究生采取阶段性授课不安排住宿。
- 3. **奖助贷政策**: 我校制定了完善的奖助贷政策,对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的奖助体系主要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和学业奖学金;助教、助管和助研津贴;设有优秀学位论文、科技竞赛奖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贷款等多渠道、立体化的奖助贷政策。具体的奖助政策,以入学时学校发放的《研究生手册》为准。

七、其他事项

(一) 学习和就业方式

- 1. **学习方式:** 分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者研究生考试招生依据国家统一要求,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全日制研究生须在我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以全脱产方式在校学习; 非全日制研究生一般以阶段性集中授课的方式进行非脱产学习。
- 2. **就业方式**:分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毕业后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被录取后人事档案和组织关系转入我校;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报名前须征得定向就业单位(即现工作单位)的同意,并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读研期间人事档案、组织和工资关系留在定向就业单位。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3. **学制:**除工商管理(125100)和工程管理(125601)学制为2.5年外,其余均为3年,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最长学习年限分别为4年和5年,具体以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等为准。

(二) 其他

- 1. 考生报名时,填写材料信息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不论招生工作进行到哪一环节,都将取消该考生资格。
 - 2. 我校实行录取后师生双向选择制,建议被录取后尽快联系导师。
- 3. 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均在研究生学院网站发布,考生须随时登录查询有关通知, 学校不给考生寄发书面通知。如国家出台新的招生政策,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布。
- 4. 我校没有委托任何社会培训机构进行考试招生辅导和相关培训活动,以"石家庄铁道大学"名义私自发布所谓内部信息均为虚假宣传,请考生审慎鉴别,以免上当受骗。
- 5. 我校不提供备考书籍,请考生自行购买。初试科目的自命题考试大纲(仅供参考,以实际命题为准)将在我校研究生学院网站招生工作栏目下发布。
- 6. 未尽事宜以《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为准,本章程内容与教育部和河北省相关文件不一致时以上级文件为准,解释权在石家庄铁道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八、联系方式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北二环东路17号石家庄铁道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 050043

邮箱: yanzhaoban@stdu. edu. cn 微信公众号: stduy js

信息发布网址: https://y js. stdu. edu. cn/

咨询电话: 0311-87935136

欢迎广大考生报考石家庄铁道大学硕士研究生!

附件: 1. 招生章程电子版

- 2. 招生目录
- 3. 参考书目
- 4. 学校简介和专业介绍
- 5.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石家庄铁道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5 年 9 月